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展期的议案》，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贷款的具体情况

2023年1月1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内容详见《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现对该笔贷款申请展期，内容为：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申请人民币0.66亿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展期，由公司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提供质押担保，由公司自有厂房及商铺提供抵押担保，由鞍山森远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展期期限不超过3个月。具体事宜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签订相关合同约定的内容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张松先生与银行协商确定该贷款额度的期限、利率、延期、展期等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协议。以上贷款额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本次向银行申请贷款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8日